

#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机上调料包项目

##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机上调料包项目，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规模

##### 2.1.1 项目内容：

序号	品类	尺寸/规格	包装规格	预估数量 (箱)
1	糖包	5*5cm；重量：3g/袋(净重，允许短缺量 9%)	30 袋/包 30 包/箱	95596
2	盐包	5*3cm；重量：1.5g/袋(净重，允许短缺量 9%)	10 袋/包 390 包/箱	467
3	胡椒包	5*4cm；重量：0.4g/袋(净重，允许短缺量 9%)	10 袋/包 390 包/箱	467

注：以实际订单数量为准。中标人数量：2 家（排名第一的为本项目主供应商，排名第二的为本项目备选供应商。当主供应商出现重大履约问题，无法进行供货保障时，经批准后方可向备选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备选供应商在未接到采购订单前，无需备料备货）。具体内容及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

2.1.2 交货地点：包括但不限于北京、天津、上海、杭州、成都、重庆、武汉、广州、乌鲁木齐、温州、呼和浩特等地。

2.1.3 交货期：本项目供货周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分批交货，每批交货时间为：自中标人收到招标人订单后，北京不超过1天，乌鲁木齐不超过30天，其他地点不超过5天，将调料包送达招标人指定的收货地点。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机上调料包采购项目。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为参加投标并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3.2 资质要求：投标人为生产厂家或加工厂商的须提供有效期内《食品生产许可证》；如为代理商，须提供有效期内《食品经营许可证》和生产厂家或加工厂商的《食品生产许可证》。

3.3 财务要求：投标人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扫描件，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至少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提供开标日前三个月内由投标人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扫描件。

3.4 业绩要求：投标人须满足以下业绩要求：

（1）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投标人应具有1项（含）以上糖包的供货业绩（不包括日常零售）；

（2）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投标人应具有1项（含）以上至少包含盐包和胡椒包的供货业绩（不包括日常零售）；

注1：如果一个业绩中同时包含糖包、盐包和胡椒包，即满足资格要求。

注2：①、须提供合同扫描件（至少包括用户名称、货物名称、签字/盖章页

等); ②、如合同为框架合同或者单价合同, 须附合同项下的对应能体现供货内容的相关订单或发票扫描件或用户单位出具的书面盖章证明材料; 否则视为无效。

3.5 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6个月内(2025年1月-6月)任意一月缴纳税收的凭证扫描件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的证明材料扫描件。)

3.6 **信誉要求:** (1) 至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不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以招标代理机构开标当日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结果为准。

(2) 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当日的查询记录为准)

(3) 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当日的查询记录为准)。

(4) 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招标代理机构开标当日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

### 3.7 其他要求:

3.7.1 非中航集团黑名单供应商, 非中航集团禁止交易企业名单内的供应商, 不在淘汰供应商禁用期, 不在不良行为供应商处罚期和处罚范围。

3.7.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7.3 同一品牌的生产厂商或加工厂商与代理商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同一品牌多个代理商报名的，由生产厂商或加工厂商指定唯一代理商参与本项目。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5-6-18 至 2025-6-23 17:00（北京时间，下同）。

4.2 获取方法：请登录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e.sinochemitc.com）进行免费注册，并通过网上支付方式支付平台使用费（人民币 **500** 元）。支付成功后，可免费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如遇网站平台操作问题，请拨打平台技术支持联系电话：010-86391277。投标人对注册和获取招标文件时填报的登记信息的正确性负责，因登记信息填写错误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未在招标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5-7-10 09:30。

5.2 递交方法：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5.3 递交地址：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e.sinochemitc.com）。

##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5-7-10 09:30。

6.2 开标地点：中化商务电子招投标平台（e.sinochemitc.com）。

## 7. 其他公告内容

7.1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国航官网（[www.airchina.com.cn](http://www.airchina.com.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n/>）”和“中化商务电子招

投标平台（e.sinochemitc.com）”网站上同时发布，公示信息内容不一致的，以“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为准。中化商务有限公司未授权任何公司及个人转载相关信息。中化商务有限公司郑重提醒各潜在投标人注意：与本项目相关的招标事宜均须与中化商务有限公司指定人员联系，中化商务有限公司对任何转载信息及由此产生的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7.2 本项目接收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详见中化商务有限公司联系方式，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针对本项目的任何异议须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加盖异议单位公章） 邮寄或发送电子邮件至中化商务有限公司指定联系人。

##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顺义区空港经济开发区 A 区天柱路 29 号

联 系 人：张浚麟

电 话：010-61465986

电子邮件：zhangjunlin@airchina.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4 号院平安幸福中心 B 座 23 层

联 系 人：李琛、杨雨晴、曹宇臣、刘畅、王毕申、顾有恒

电 话：13701465943、13310098116

电子邮件：lichen31@sinochem.com、yangyuqing02@sinochem.com